

Google稱著作權訴訟危害公眾傳播自由



高達十億美元的著作權訴訟案件大大挑戰YouTube，YouTube之母公司Google的律師向美國曼哈頓地方法院(U.S. District Court in Manhattan)提交文件對Viacom最新提出的訴訟作出以下回應：『對受著作權保護的資訊無法出現在該網站上的指控，將威脅兩億用戶在網路上交換資訊的權益』。

自從Viacom於2007年提出訴訟以來，這兩家公司之間的交鋒戰況日益激烈。Viacom聲稱，由於用戶能夠不經允許地看到該公司的傳播內容，YouTube反而一貫縱容未經授權的流行電視劇和電影在其網站上放置，並被瀏覽數萬次，並稱Google對此視而不見，已使該公司遭受嚴重損失。

Google在上周五提交給法官的文件中宣稱，『YouTube在幫助著作內容擁有者保護其著作權方面做的已遠遠超過法律應承擔的義務』。同時，Google表示：『為了尋求上傳者和網路服務業者的合法性，Viacom反而威脅了兩億網路用戶合法交換資訊、新聞、娛樂、政治和藝術表達的方式與自由』。

Google稱所屬的YouTube乃忠實執行1998年『千禧年著作權法』(1998 Digital Millennium Copyright Act) 的要求，認為聯邦法會保護YouTube等對著作權擁有者的要求做出適當回應。但Viacom卻認為YouTube開啟了一個不良示範。

相關連結

<http://www.podcastingnews.com/2008/05/27/does-youtube-lawsuit-threaten-the-future-of-the-internet/>

http://news.yahoo.com/s/ap/20080526/ap_on_hi_te/youtube_lawsuit

舒若梅 編譯整理

上稿時間：2008年05月27日

http://news.yahoo.com/s/ap/20080526/ap_on_hi_te/youtube_lawsuit，最後瀏覽日：2008年05月27日

資料來源：<http://www.podcastingnews.com/2008/05/27/does-youtube-lawsuit-threaten-the-future-of-the-internet/>，最後瀏覽日：2008年05月27日